

##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函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105號

承辦人：林庭米

電話：0226323477分機11

傳真：0226320173

電子郵件：zoe@mail.mhups.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明湖教字第11260016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明湖國小分組合作學習公開授課實施計畫(下學期)

(10968634\_1126001622\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111學年度「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公開授課實施計畫，邀請貴校教師參與，並請惠准公假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1學年度「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實施計畫辦理。

二、辦理時間：詳細公開授課內容如附件之實施計畫

(一)112年3月23日(星期四) 09:30-12:30。

(二)112年3月28日(星期二) 8:50-12:00。

(三)112年3月29日(星期三) 8:50-12:00。

(四)112年5月04日(星期四) 09:30-12:30。

(五)112年5月18日(星期四) 13:30-16:30。

(六)112年5月24日(星期三) 08:50-12:00。

(七)112年5月30日(星期二) 08:50-12:00。

三、研習地點：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四、研習對象：臺北市國小教師共15名，依報名順序為錄取原

景美國小 1120309



\*URAA1126001576\*

則。

五、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請於公開授課前一天逕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

六、請貴校惠允觀課教師公假參與，以及受邀講座內湖國小鍾美惠主任及民族國小張雅文老師公假派代參與。

七、其他注意事項：請攜帶識別證並自備環保杯及口罩，本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鍾美惠主任、臺北市松山區民族國民小學張雅文老師

副本： 文章換電

80

訂

線